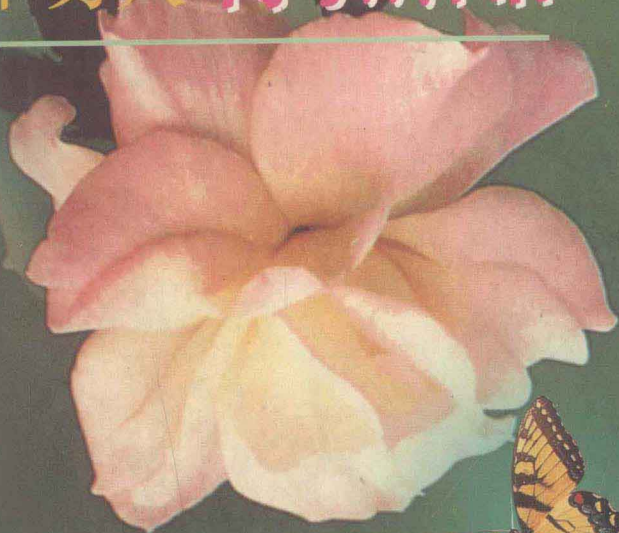


席绢

这个男人有点酷



席绢最新书

这个男人有点酷

江苏文艺出版社
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

(苏)新登字 007 号

这个男人有点酷

作 者:(台湾)席 绢
责任编辑:李荣德

出版发行:江苏文艺出版社(邮政编码:210009)
经 销:江苏省新华书店
印 刷 者:丹阳市教育印刷厂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6.75 插页 2
字数:115,000 1996 年 2 月第 1 版
印数:30,301—50,365 册 1996 年 3 月第 2 次印刷

标准书号:ISBN 7-5399-0901-3/I·864
定 价:7.80 元

(购买时请认准封面左下角之防伪标记)

席绢的声明

我的作品到目前（1996 年元月）为止共 17 部

- | | |
|--------------|---------------|
| 1 《交错时光的爱恋》 | 10 《上错花轿嫁对郎》 |
| 2 《吻上你的心》 | 11 《请你将就一下》 |
| 3 《浪漫一生又何妨》 | 12 《抢来的新娘》 |
| 4 《雪儿姑娘》 | 13 《独自去偷欢》 |
| 5 《使你为我迷醉》 | 14 《女作家的爱情冒险》 |
| 6 《追寻今生的最爱》 | 15 《罌粟的情人》 |
| 7 《戏点鸳鸯》 | 16 《潇洒出阁》 |
| 8 《今生只有你》 | 17 《这个男人有点酷》 |
| 9 《长辫子精灵的情事》 | |

请关爱我的读友认清呵！拜托。

伪冒书：

署名“中国文联出版公司”，书号 ISBN7—5059—
2249—1/I·1620

《缱绻三个世纪》、《情牵于我》、《银河的爱情梦》、《噢！亲爱的》、《任情痴恋》、《跷家顽女》。

署名“沈阳出版社”，书号 ISBN 7—5441—0455—9/
I·148

《爱情煞星》《烈焰玫瑰》《玫瑰情挑》《隔世情人梦》
(以上为伪冒席绢之名)

《女作家的爱情冒险》、《罌粟的情人》(以上为盗版)

署名“中原农民出版社”，书号 ISBN7—80538—698—
61/I·329

《情侵月夜》、《明月化佳期》、《寒沙萦水》、《春潮带雨》、《永远的初恋》

《紫色藤萝》、《潇洒春雨》、《玳玳花》《炽恋》《醉眸》
《孤独火烈鸟》《伴梦佳偶》《温情一脉》《似是无情却有情》
《不再被情伤》

还有读者来信举报的席绢“倚情甜言蜜语”；“温馨的

港湾”系列、《月光下的盟约》、《筑心缘》等等；另有一种外皮是江苏文艺出版社的席绢作品，内芯却是李昂的《杀夫》、王朔的《一半是海水，一半是火焰》、冯骥才的《三寸金莲》、古华的《贞女》。还有一些版本，是直接盗用江苏文艺出版社的版本，手法拙劣，连防伪标识也盗用，结果只是一块黑疤。由于是翻版，封面模糊，色彩失真。

真正的席绢作品全部交由江苏文艺出版社独家出版发行，《新闻出版报》已有公告，席绢作品目前只有这17部。此外，尚有一部《席绢小语》是多人合作的产品，交由上海学林出版社出版发行。

席绢的作品每部上都有阡陌的品介文章。只要细心，真伪是不难识别的。

阡 陌

1996年元月

关于这个“酷”

阡 陌

席绢的新作又和大家见面了。

初读书名，阡陌也像大家一样如坠十里云雾，《这个男人有点酷》是什么意思？

残酷？

冷酷？

直待读完全书，阡陌才明白，这个酷是另有深意的“酷”，与台湾的王戈通了电话，进一步弄明白了这个酷字的含义，原来，台湾新近流行“酷”这个名词，有“酷哥”、“酷妹”的提法。

酷哥是现时台湾流行的青春偶像的代名词，这个名词起源自日本的一部电视连续剧《青春无悔》，里面的人物有叫木村拓哉、流川枫的，这部电视连续剧放映之后，在台湾青春少年中流行开了这个“酷哥”的提法。

“酷哥”这个名词显然字典里是没有的。词典里一般把

酷字解释为：

1、残酷；

2、程度很深；极；

唯一有点关连的便是这个“极”。

以我的理解，是极品，极帅，极潇洒之意。而从席绢和于晴新书的内容看（于晴有好几本书像《阿宝公主》和《银兔姑娘》中的主角都是酷哥），透出来的信息则一是帅，二是有型，帅是外在的形象，型是内在的，又称作气质。他们作品里的酷哥是：话较少，表现出一种严肃，冷峻；或者生性严谨、少言少怒。

为此我又专程读了自称近来专写“酷哥”的于晴的新书《阿宝公主》和《银兔姑娘》，据我的理解，酷哥大约是这样一种人物：英俊潇洒（这是青春偶像百年不变的基本要素）、坚毅、果敢的外表；表面少言寡言，热情内含如火，智慧、聪敏、含而不露的内在，构成了“酷”。其实“酷”的男人早在七八十年代就产生了，并曾经一度风靡过那个时代的许多人，史泰龙主演的人物，《第一滴血》里的那个百战不挠，死里逃生的人物曾是多少青年的偶像，酷得很；演日本电影《追捕》的主要演员高仓健也是很“酷”的，这些人物曾经是阳刚之美的象征，倾倒过许多女性。

然而进入九十年代，这个时代的青年朋友却不再崇拜那些铁冷的阳刚之美。而是追逐“酷”。席绢、于晴笔下

的“酷哥”与史泰龙、高仓健相比，内在的美是相同的，只是外在的美产生了变异，你看席绢的《这个男人有点酷》中的这一位管又寒，外表粗犷、神骏、少言寡语，深藏神技，封而不显，内心却充满了另一种柔情。

于晴笔下的杨明更是与众不同，强悍得足以战胜任何盗贼，“黄金猎人”武艺高强决不是浪得虚名，然而细皮白肉，英俊异常，风流成性，美得居然像女性，这使我想起七十年代流传的一些女性择偶的标准：“形象像演员；体格像运动员；干活像服务员；脾气像保育员。”

我目前还无法理解“酷哥”怎么会变成台湾少女的青春偶像。何以会成为一种流行的思潮。不过大凡能够流行的东西，一般都有它能够流行的理由，有它的生命力，有它存在的价值。在信息爆炸的时代，无论从信息高速公路上来，还是通过卫星电视，“酷哥”大约是会入侵大陆的，是会深入到少男少女们的心中的。这是一种预言吧！

至于本书，是席绢停笔数月后，经过一番蕴酿奉献出的一部写作风格刻意求独特的新变数。这是她的新追求。

这是一部古装故事，与席绢以前写作的《交错时光的爱恋》、《戏点鸳鸯》、《上错花轿嫁对郎》、《请你将就一下》所不同的是，这一部书又带有某种魔幻成分，这种魔幻成分显然又是为下一部书留下了一个很重大的悬念，伏下了关键的一笔。相信下一部书一定会是《这个男人有点

酷》中的一个人物为主角而铺陈出来的新故事。阡陌到此打住，让读者朋友自去猜度。

最近以来席绢、于晴的作品有点武侠味，充满了侠气，我把这种女性作家写作的这一类爱情分量重于武侠的作品，称之为“亚武侠”。

它不像一般武侠小说那样充满了嗜杀和打斗，那是男子汉的读物，符合男子汉好动好斗的天性。而女孩子读来又过于血腥。

今天的女权已大为改善，远不是父母辈、奶奶辈、太奶奶辈那样，广受束缚，上去六十年还要把脚缠得寸步难行。性格的开朗、思想的解放，都是空前的。而志趣的改变，包括阅读兴趣的异变，席绢可是摸得一清二楚。为此，爱情小说的写作逐渐向新的领域浸润。“亚武侠”的出现，其形取武侠之态，其质重于侠情，舍弃打斗，抒写情感，满足了台湾当代女性求胜猎奇的新口味。

至于能不能适应大陆新女性的口味，要听听大家的意见才能下结论了。

当然，以席绢这样一个九十年代女性作家的生活阅历来看，显然这种尝试是带有一点冒险性的，因为，很可能被抨击为“九十年代的青年穿古装演古戏”，不伦不类。

无论怎么说吧！席绢写书是为了使大家快乐，使每个读她书的人都能笑一下下，不管是开怀大笑，还是莞尔一

笑。这倒是她长久不变的宗旨。

像武侠又非武侠；像历史又非历史；像言情又非言情；像传奇又非传奇，正是这么一部部又象又不象的四不像，武侠味很重的爱情小说，爱情为重的奇情小说，历史味很浓的传奇故事，构成了席绢还有于晴作品的新风格。加上很酷的男男女女，显得尤为新奇。这是一种全新的创造。相信读者朋友一定会喜欢。

关于本书的内容就不多谈了，下面为席绢书友介绍一下未来席绢新著的情况。

很多席绢书友来信说要和席绢通信，要她的相片，还有的提出要席绢的电话号码，这里阡陌很高兴地告诉大家，有的愿望很快就可以达到了。

为了满足广大席绢书友求得席绢相片的要求，我们特请台湾著名摄影师黄镇华先生和他的日本夫人山口雪莱小姐拍摄了席绢的近影，专门制作了一本《十七岁》，这几乎是一本关于席绢的专集，里面有许多席绢的照片，还有席绢书友给阡陌和席绢的来信摘要，有席绢的小语，这本书将与《这个男人有点酷》一起推出，相信读友们一定会爱不释手。因为席绢的照片是难得的哦。

还有一件令人高兴的事，那就是大家很快就能听到席绢的声音。

席绢在一九九五年底针对广大读者的来信作了一个

“答读者问”，制成了三十五分钟的音带，其中开头和结尾还有席绢写作的两首歌曲，请台湾著名节目主持人胡蓓蓓小姐演唱，整个录音带共四十五分钟。江苏文艺出版社正在洽谈版权，准备在下一本席绢新作出版时一起推出。（音带和书是包装在一起的，所以读友很容易得到这一正版书和正版音带。）以上两项也算是阡陌在新的一年里献给席绢书友的新礼物吧！

恭祝大家新年快乐！

故事之前的介绍

席绢

嗯……怎么说才好呢？这本古代故事是“续集”，那么，当然你们会问：前集呢？然后我会回一个更离谱的答案：还没写。（而下场是席绢立即被踩死！）

从以上的诡异情况，聪明的你们可知道我在语无伦次些什么？猜得出来的，香吻一个。可是我知道你们一定猜不到，我的香吻还是送给我那今年甫出生的小小堂弟吧！

其实咧，《这个男人有点酷》与《君须怜我》（暂名，并且未开稿。）是另一种系列型态的小说。各自分开来看是可以的，因为关联并不多，唯一会成为系列的理由是两本故事的女主角是母女关系；而我决定先写“女儿”的故事。挑战性满大的，因为写第一本容易，第二本的回溯就痛苦了！我特别爱自找麻烦，是不？

因各自是独立的故事，看完了也不会牵肠挂肚，所以我才大胆地决定了一件事——《君须怜我》的故事不会立即出来，好歹也要等到明年；我心情恰巧不错，适合自虐时。可爱的你们当然不会反对，是不是？（一致点头通过！）

席 绢

这个男人有点酷

豆蔻

这个男人有点酷

会想出这种馊主意当然也是有原因的。你们知道吗？有好多人教我写“石定睿”的故事，结果，我去与苏幻儿商量，她那小子以不想太快老去为理由轰我飞出傲龙堡，当然是写不成了。可怜的席绢只好有违读者所托，在歉疚之余，发现很多人喜欢在看完上一代故事后，再要求下一代的发展。我想石氏一门是写不成了，倒是蹦出了新想法：喜欢看“续集”，那我就先写续集，倒回去写也是一种乐趣啦。如果你们依然坚持要看石定睿那奶娃的爱情故事，自己跑去傲龙堡与苏幻儿商量，不要再施压我了，没用的！

呼！今年的稿子总算写完了，恭喜我吧！至于你们若问我《君须怜我》何时会出来？呃……那个……那个，今天天气不错对吧？蓝蓝的天，白白的云，蓝天白云好时光，啦啦啦……（席绢再度被踩死；因为被踩死了，所以无法做任何回答。）

好了好了！别问一些有的没有的了，看故事去了！若有任何疑难杂症，请询问那家叫“万盛”的出版社，以及那位姓“项”的姊姊，拜！

席 绢

这个男人有点酷



又寒呆呆吾徒：

为师我纵横江湖七十年来，为所欲为，游戏人间，并且无往不利地过了这一辈子，几乎就要相信这一生再也不会会有遗憾的事了！可是，人是不能太铁齿的，你师父我到底也是踢到铁板了！呕人的是，踢的铁板让我懊恼活过七十岁以后的二十年。

别客气啦！就是你！你这小子，打你六岁时我在街上戏弄你，反被你咬了一口之后，我就发誓，这辈子最后的一个愿望就是将你调教成一个比我更不正经的“怪叟”来风骚江湖六十年。但遗憾的是，你呆性不改的死板，不苟言笑如故，二十年来没减反增，实在是为师的我无限伤感呀！呆徒弟，连我快咽气的这些时日，以死逼你陪我玩儿一下也不肯，不是我说，你这小子还真像茅坑里的石头！不甘心呀不甘心！难道今生今世都没有人可以整治得你又哭又笑吗？

别以为我死了就算了，谁教你二十年来都不陪我玩儿，不整整你，我怎么会瞑目呢？我童笑生一世英名尽毁在你

豆蔻

这个男人有点酷

席 箫

这个男人有点酷

3

手上，不让你吃些苦头可是会遭天谴的！所以，你应该发现在所有留下来的宝贝中，独漏了你最想要的“百宝箱”与那本《七十年行医随记》。哈哈！老天垂怜，总算我为人师还不算太失败，你仍有会心动的东西！

给你金山银山你不要，教你全武林人士垂涎的绝世武功，还得千拜托、万拜托！呆徒儿，这口怨气我憋了二十年了，告诉你吧！在放此信的箱子中，有一份图表，以及二十个信笺，逐步暗示了我藏那两件物品的地方，全看你的智慧与造化了！为师对你的聪明才智有信心。别生气呀，呆徒儿，反正我已经死了，你气坏了也奈何不了我！如果当真找不到那两件东西，就别当神医了，当天下第一高手如何？还是天下第一富人？

唉！我真是希望老天生出一个人来整治你，除去那张少年老成又僵硬的面皮呀！可惜如来佛祖太赏识我，决定找我一同去西方净土下棋喝茶，不能再对你下工夫了！不过，与你搞这一场小玩笑也够你脸上的寒冰再冻上三层霜了。实是人间一大乐事。

对了，这是一封遗书，撕了的人是龟蛋！

你师父南方怪叟童笑生 绝笔

席 娟

这个男人有点酷

B

夜深人静，万籁俱寂，一条鬼祟的小身影从四合院的西厢移出，在微弱的新月下，依稀可看出年轻窈窕的身段与宛如凝脂的皓白小手；蒙在脸上的黑巾，只露出一双黑白分明，灵光闪黠的眼眸，水灵灵地煞是逗人！

脚步在接近中堂的主卧房时，她更加小心翼翼。由她斜背在后的小包袱可以看出这名女子正打算出远门，但她却没有立即往大门方向而去，反而接近中堂的房门，教人不禁诧异了起来。

在距房门十尺处，她机灵地停了下来，虽不曾测过屋主的耳力好到什么程度，但在深夜时刻，一点点细微的气息声却也足够让屋内沉睡的屋主立即惊醒过来！她不能冒险靠太近，否则她毕生最伟大的计划就会东窗事发而泡汤了；而且泡汤还不打紧，要紧的是一旦事发，她这辈子就再也别奢想见见外面的世界了！最重要的，她非得完成一件事才行；这件事是全宅子内的人最大的遗憾，多年来始终无法达成，而她一定要成功地做成这件事。

“亲爱的爹爹、娘，女儿弄潮要走了，千万别担心我，

席 预

这个男人有点酷

豆蔻

这个男人有点酷